

王阳明心学的人生意义

□ 夏 海

王阳明心学远承孟子,“人皆有不忍人之心”,是孟子之后儒家心学的集大成者,也是传统社会儒学发展的最后一座高峰。

心学的逻辑结构为心即理、致良知和知行合一。心即理是心学的理论基础,“心即理也。天下又有心外之事,心外之理乎”。致良知是心学的主要内容,“心自然会知,见父自然知孝,见兄自然知悌,见孺子入井自然知恻隐,此便是良知,不假外求。若良知之发,更无私意障碍,即所谓‘充其恻隐之心,而仁不可胜用矣’”。知行合一是心学的方式方法,“某尝说知是行的主意,行是知的功夫;知是行之始,行是知之成。若会得时,只说一个知,已自有行在。只说一个行,已自有知在”。

王阳明心学具有多方面意义,既是形上哲学又是人生哲学,既是世界观又是方法论,既是认识论又是实践论,既是修身论又是功夫论,而核心却是人生哲学,教人如何做人,如何成人成圣。

成人成圣是王阳明从小立下的志向。12岁时当听到老师说天下第一等事是好好读书,考取功名,王阳明即予以否定,认为“天下第一等事乃是做圣贤”。成人成圣也是王阳明终生的追求,在《教条示龙场诸生》中强调:“故立志而圣,则圣矣;立志而贤,则贤矣。”成人成圣更是王阳明毕其一生所思索探索的中心命题,进而形成圆融深厚的心学思想体系。

心即理

心即理,强调人的主体性,要求人们对自己的人生负责,自觉做一个有道德的人。在王阳明看来,心即理的价值指向是明明德、亲民和止于至善。

明明德就是要发挥光大人性之善,“是乃根于天命之性,而自然灵昭不昧者也。是故谓之明德”。明明德的关键是去除私欲,“是故苟无私之蔽,则虽小人之心,而其一体之仁,犹大人也。一有私欲之蔽,则虽大人之心,而其分隔隘陋,犹小人矣。故夫为大人之学者,亦惟去其私欲之蔽,以自明其明德”。

明明德与亲民是体与用的关系,只有明明德,才能亲民和治平天下,“明明德者,立其天地万物为一体也;亲民者,达其天地万物一体之用也。故明明德必在于亲民,而亲



龙场悟道

民乃所以明其明德也。亲吾之父,以及人之父,以及天下人之父,而吾之仁实与吾之父、人之父、与天下人之父而为一体矣。实与之为一体而后孝之明德始明……君臣也、夫妇也、朋友也,以至于山川鬼神鸟兽草木也,莫不实有以亲之,以达吾一体之仁。然后吾之明德始无不明,而真能以天地万物为一体矣。夫是之谓明明德于天下,是之谓家齐国治而天下平”。

明德亲民的最高境界是止于至善,也就是良知境界,“至善者,明德、亲民之极则也。天命之性,粹然至善,其灵昭不昧者,此其至善之发现,是乃明德之本体,而即所谓良知者也”。

致良知

致良知,突出良知的优先性,要求人们在做事做人过程中始终坚守端正本心,凸显诚意的修身方法,既不要为物欲所惑,更不要为知识所蔽。

在王阳明看来,致良知的目的是内圣外王。如果说良知是先天的道德价值理念,那么致良知就是修身理念与行为、过程与结果的集合,以达到内圣外王的目的。

在内圣方面,王阳明认为,致良知要格物,而格物不是为了即物穷理,而是为了正其本心,“格者,正也,正其不正以归于正之谓也。正其不正者,去恶之谓。归于正者,为善之谓也,夫是之谓格”。由于人之本心是正的,只有意念起时才会有善恶之分,“有善有恶意之动”。所以正心的实质不是端正本心,而是端正意

念,“盖心之本体本无不正,自其意念发动而后有不正。故欲正其心者,必就其意念之所发而正之”。端正意念,就是诚意和明明德,要去除人的私欲,纯乎天理,“人心是天渊。心之本体无所不该,原是一个天,只为私欲障碍,则天之本体的失了。心之理无穷尽,原是一个渊,只为私欲壅塞,则渊之本体的失了。如今念念致良知,将此障碍壅塞一起去尽,则本体已复,便是天渊了”。

在外王方面,王阳明认为,致良知要把人的本心和善性推而广之,惠及他人和社会,“所谓致知格物者,致吾心之良知于事事物物也。吾心之良知即所谓天理也。致吾心之良知之天理于事事物物,则事事物物皆得其理也。致吾心之良知者,致知也。事事物物皆得其理者,格物也。是合心与理而为一者也”。

在内外结合方面,王阳明认为,致良知统摄了儒家修身的全部内容,不仅统摄了内圣,而且统摄了外王,使内圣与外王成为一个有机的整体,“此正详言明德、亲民、止至善之功也。盖身、心、意、知、物者,是其工夫所用之条理,虽亦各有所为,而其实只是一物。格、致、诚、正、修者,是其条理所用之工夫,虽亦各有其名,而其实只是一事”。

知行合一

知行合一,主张思想意识对于实践行动的决定性,要求人们在“一念发动处”就要为善去恶,进而实现成人成圣。在王阳明看来,“破山中贼易,破心中贼难”。这说明在道德实

践中,善的知比善的行更重要,恶的念头比恶的行为更难清除。王阳明主张知行合一,就是因为知与行分离,容易使人轻视知而重视行,不注意从思想上克服不善的念头,最终导致了恶的行为,“今人学问,只因知行分作两件,故有一念发动,虽是不善,然却未曾行,便不去禁止”。

知行合一,就是要在思想源头上树立善的理念,清除恶的念头,在一念发动时即能为善去恶,“我今说个知行合一,正要人晓得,一念发动处便即是行了。发动处有不善,就将这不善的念克倒了,须要彻根彻底,不使那一念不善潜伏在胸中,此是我立言宗旨”。

知行合一,就是要坚持常道和扩充仁义礼智之心。“通人物,达四海,塞天地,亘古今,无有乎弗具,无有乎弗同,无有乎或变者也,是常道也。其应乎感也,则为恻隐,为羞恶,为辞让,为是非;其见事也,则为父子之亲,为君臣之义,为夫妇之别,为长幼之序,为朋友之信。是恻隐也,羞恶也,辞让也,是非也;是亲也,义也,序也,别也,信也,一也。皆所谓心也、性也、命也。”

知行合一,就是要致良知。王阳明中年之后很少提及知行合一,原因在于知行合一已经融入到致良知这一更为简洁凝练的命题。良知是知,致良知是行,致良知就是知行合一,诚如明儒刘宗周所言:“良知为知,见知不囿于闻见;致良知为行,见行不滞于方隅。即知即行,即心即物,即动即静,即体即用,即功夫即本体,即下即上,无之不一”。

李白诗云:“高山安可仰,徙此揖清芬。”王阳明是心学的集大成者,更是心学的实践楷模,一生致力于成人成圣,最后功德圆满,成为传统社会公认的“三立”完人和圣贤。因此,王阳明心学不仅有着理论价值,而且有着实践功夫,还有着人格魅力,即使在现代社会,对于每个人的人生及其修身养性,仍然具有许多重要启示和积极的指导意义。



中国古代传统政德文化强调为官者必须“戒巫”,即反对封建迷信思想,“为政不尚巫”。吕坤的《治道》就提出:“禁邪教之倡。”严禁官巫合流,严惩巫书,严惩巫者干预政治的言行。汪天锡在《师巫》中就指出:“为政当戒师巫风。”赵素的《为政九要》指出:“当官戒巫,风化自兴。”张居正也认为,执政者绝不能迷信,在《帝鉴》中提出:“妖不胜德,君子之政也。”唐太宗更是指出:“灾祥不胜德,修德可以销变。”张养浩在《牧民忠告》中提出:“当官戒巫,以义取命。”为官处理政事,应以直道为先,应以戒巫之心为先,要识得巫之手段的欺骗本质和社会危害性。南宋大儒吕本中在《官箴》中更是直言:“当官者,凡异色人不宜与之相接,巫祝尼媼之类,尤宜疏绝,要以清心省事为本。”当官者为政,坚决不信巫、不尚巫、不师巫,坚决不与巫接触。

戒巫的实质

古代政德中所提出的戒巫思想,实际上就是指反对迷信思想。古代政德文化一直强调官员所肩负的反对迷信思想的任务,显然,这与迷信思想盛行有很大关系。一方面,中国古代有深厚的迷信思想文化根基,比如原始社会的图腾崇拜文化、夏商周奴隶社会时期官方所流行的占卜文化,这在甲骨文上都有记载,到汉魏时期有“街巷有巫,闾里有祝”的情形;另一方面,迷信思想流行与生产力低下有很大关系,无论是井田时代还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时代,人们对自然充满了敬畏,很难依靠人自身的力量改变或预知自然灾害。

古代政德文化之所以强调戒巫思想,还与迷信思想所带来的危害有着很大的关系。中国历史上有两次大的“巫蛊之祸”,即西汉武帝时期和南朝刘宋时期。事实上,也正是因为巫蛊所带来的危害,才有了众所周知的历史上西门豹治邺的故事。除此以外,还有众多官员在坚守传统政德中表现出了反对迷信的坚定性。

治巫的名臣

第五伦(生卒年不详),字伯鱼。京兆长陵(今陕西咸阳)人。根据《后汉书循吏·第五伦列传》记载,第五伦曾跟随淮阳王到京师,与其他官员一同被光武帝刘秀接见,向他询问治政之事,第五伦趁机回答为政的见解。光武帝听后非常高兴,并委任他担任会稽太守。第五伦到达会稽地区之后,首先治理该地大行其道的迷信之风。该地滥设寺庙频繁祭祀,喜欢占卜,百姓常常用牛来祭祀鬼神,因此财产匮乏。第五伦上任后,向所属各县发出文书,明白告知百姓,那些借托鬼神来敲诈恐吓愚弄百姓的巫祝,都要审查问罪。如果有胡乱杀牛的人,官吏就给予处罚。民众开始很害怕,有的巫祝加以诅咒胡言乱语,第五伦却追查得更紧,后来这类事便逐渐绝灭了,百姓因此安定下来。

梁武帝萧衍时,郭祖深为幕僚,曾经一再上书国家治理意见,如清除贪官,要“罢白徒养女”,以禁止寺院势力的强大等,根据《南史循吏·郭祖深列传》记载郭祖深曾这样上书:君子和小人,所想的不一样。君子志于行道,小人盘算得利。志于道者

古代政德文化中的「戒巫」思想

□ 尹传政

安国济民,志于利者损人利己。僧人是害国的小人,忠良是卫国的君子。臣见患病的人去找道士治病便让你打醮画符,找僧尼则让你戒斋听讲经,民间巫师则要驱妖捉鬼,医生则用药外敷内服,这全在于你自己的事先选择。臣认为治国之本,和治病相似,治病应摒弃巫师鬼怪,去找华佗、扁鹊;治国应当黜退奸佞之徒,而用管仲、晏婴。如今所信用的人,只不过是腹背上的毛罢了。虽然他的意见未被完全采纳,但梁武帝认为他很正直,擢升为豫章钟陵(今江西省南昌市)令、员外散骑常侍。

田仁会(公元601—679)年,出生于雍州长安,在隋朝时担任幽州刺史,被封为信都郡公。《新唐书循吏田仁会列传》曾这样记载:“巫传鬼道惑众,自言能活死人,市里尊神,仁会劾徙于边。”也就是说,田仁会在担任幽州刺史的时候,有很多巫士传播死神才会使用的高级咒术,自称能够复活死人,并在市里设置了一尊神。田仁会不信这些妖言惑众的迷信思想,坚决反对,就命令人将设置的尊神搬走。

吴履,字德基,兰溪人,是明朝有名的循吏。少年从师于名士梦吉,熟读《春秋》诸部史书。先担任南康县县丞,后任安化知县,又做潍州知州等,但他不管到哪里任职,他都坚守官员政德,受到百姓爱戴。在《明史·循吏列传》中就记载了他任职南康县时是如何反对迷信思想的,“邑有淫祠,每祀辄有蛇出户,民指为神。履缚巫责之,沉神像于江,淫祠遂绝”。意思是,县里有不合礼制的庙堂,每次祭祀就有一条蛇溜出门,百姓都指着蛇说,神出来了。吴履将巫师捆绑起来责罚,把神像沉到江里,于是胡乱祭祀鬼神的现象就绝迹了。由此,吴履当县丞六年,百姓都很拥戴他。



西门豹治邺

楚河汉界岂止在战场

□ 王兆贵

楚汉相争,刘邦所以胜出、项羽所以败亡,在很大程度上是心力较量的结果。尽管不能简单地讲,刘邦赢在自信,项羽输在自负,但就他们各自的心态而言,大致还是有些道理的。

自信与自负

说到自信,人们通常会联想到和氏璧的故事。卞和相信自己的眼力,即便两次被权威否定,先后失去了双脚,仍然坚称自己得到的石头是一块璞玉,并最终得到了验证。

明代河东学派创始人薛瑄在其所撰《读书录》中,多处谈到自信。他认为,见解明澈的人应当自信,不可因别人说了什么而改变。既不能因称誉和奉承而振奋,也不能因毁谤和侮辱而沮丧。唯笃于自信,才不会为富贵贫贱穷通所累,然后能成大事。

对于成大事者来说,自信心尤为重要,但也须有底气才行。缺乏底气的盲目自信是固执,是自负。自信的底气取决于实力,更取决于眼力。具备眼力的拼搏是自信,缺乏眼力的赌博是自负。自信与自负,看是一字之差,反映的却是建立在实力和眼力基础上的心力。

在心态与行为之间,有一条无形的连线。自信的心态与自负的心态,

行为不同,结局也不同。自信是强心针,既能促人自强,也能催人奋进,从而超越自我,走向成功;自负是膨大剂,既能令人疯狂,也能使人迷茫,从而屈服自我,导致失败。

刘邦的优势

刘邦这支队伍,草创初期就是一群乌合之众,连绿林响马都不如。即便后来打了几场胜仗,也还不是一支像样的队伍,比起朝廷正规军和严整的项家军,差了不少一两个档次。但刘邦不仅自信满满,而且能屈能伸,即便濒临绝境,也毫不服输。前期的攻打襄城,后期的奔袭咸阳,都中了范增的圈套,可以说是九死一生,几无胜算,可他就像脱了缰的野马,无所畏惧地驰骋开来,所遇艰难险阻,都被他的自信化解了。刘邦能置于死地而后生,得益于他没有贵族子弟身上常有的那些华而不实的习气。不论是选人用人,还是攻城略地,没有那么多清规戒律。须借力于他人时不顾惜面子,该服输示弱时放得下身段,能用得上手段不拘形式,能争取到的机会决不放弃。赢了不张狂,一鼓作气投注;输了不沮丧,一门心思翻本。只要有成功的可能,他都愿意接受指点,并敢于试上一试。这样的心态,使得刘邦能够在困境中熬过对

手,反败为胜,最终问鼎天下。

项羽的弱点

比起刘邦来,不论在胆略上还是本事上,威望上还是底牌上,项羽不知高出刘邦多少倍,且屡战屡胜,事实上已经接近成功,到头来却“一着不慎,满盘皆输”。原因虽然可以给出很多,但既非项羽自叹的“此天之亡我也,非战之罪”,也不全是韩信概括的“匹夫之勇,妇人之仁”。项羽并非输给了刘邦,而是输给了自己。他太自负,太爱面子,太要面子了。由于他的自负,放走了韩信,气走了范增,使得他在一意孤行的狭路上越走越远。即使鸿门宴留下后患,垓下之围穷途末路,并非没有翻牌的机会,可惜他一错再错之后仍然顾惜面子。突围后本可渡江休整,徐图东山再起,但他却以无颜面对江东父老而自暴自弃。要面子要到这个份上,谁又能救得了他呢?只能徒唤奈何了。

在中国历史上,除去神话传说,没有哪位英雄能像项羽那么豪情万丈。他的存在,无疑是华夏大地上彪炳千秋的史诗级人物之一;他的陨落,也无疑是历代名人著文咏叹、赋诗咏怀、凭吊怀古的不二题材。且不说司马迁视其为帝王,以“本纪”的